

2012 耶穌復活後的第一次顯現 (旋風著)

聖經上記載耶穌復活後的第一次顯現，有著很明顯不合的地方，因為我們深信聖經都是神所默示，因此我們要問，神藉著這些不合的地方究竟要告訴我們什麼？除了第一次顯現的例子外，我們另外舉了三個不同的例子來說明這點。在第一個詩篇 8:6 的例子中，我們看到了『要用新約解釋舊約』。在第二個傳道書 3:21 的例子中，我們看到了希伯來人的文化不一定全對，並看到了『新約和舊約的一致性』。第三個例子是和羅馬書 11:24 有關，我們看到『神看重的是生命』。

首先，我們看三個地方的經文。『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天還黑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裏，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。』(約翰福音 20:1)『安息日將盡，七日的頭一日，天快亮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那個馬利亞來看墳墓。』(馬太福音 28:1)『過了安息日，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並撒羅米，買了香膏要去膏耶穌的身體。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出太陽的時候，她們來到墳墓那裏。』(馬可福音 16:1-2)我們會問，到底有幾個人到墳墓那裏？

因為我們深信，『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…』(提摩太後書 3:16)，所以我們必須從『神要告訴我們什麼』的角度去讀聖經。如果你習慣英文的話，可以在網址一看到作者認為那些是在耶穌顯現中不合的地方 [1]。然後在網址二，同一個作者試著去解釋和調合這些地方 [2]。很清楚的，作者指出了有一些是人的邏輯而聖經並沒有這樣說。

在過去我也會試著用這作者的方法去解釋聖經的一致性，認為每一件事情，聖經所記載的應該完全相同，最多是從不同的角度看同一件事情。現在，因我深信新舊約都是神所默示的和神不會犯錯，因此我們要問，如果有明顯不合的地方，神到底要用這些地方告訴我們什麼？

以耶穌復活後第一次顯現作例子。很顯然的，神要告訴我們的是，耶穌復活了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『按聖善的靈說，因從死裏復活，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。』(羅馬書 1:4) 所以重要的事實是耶穌復活了，至於有幾個人到了墳墓的詳情，實在是不重要。

不重要的事，有時聖經連提都不提。例如我們以前談過瑪土撒拉的事 [3]。如果你看聖經的記載就知道，瑪土撒拉死的那一天，也就是洪水來的那一天！至於是不是瑪土撒拉一死洪水就來，或者是瑪土撒拉被洪水淹死，聖經沒說。我們不能百分之百確定聖經沒說的事，常常會引起公說公有理，婆說婆有理的爭論，不會造就人。雖然我們是人，不可能每一件事都能從神的角度看，至少我們要試著瞭解聖經要告訴我們什麼？以下舉三個這樣的例子。

在詩篇 8:5，『你叫他比天使(H430)(或譯: 神)微小一點，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。』在詩篇中，天使是如在彙編中所說用的 H4397，而這字 H430 是指神，因此應翻譯為神。我們再看新約如何在希伯來書 2:7 引用這經文，『你叫他比天使(G32)微小一點，賜他榮

耀、尊貴為冠冕，並將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。」在新約中，天使是用的 G32，所以這是正確的。因此『要用新約解釋舊約』，更正舊約中人的用字錯誤。

接著看傳道書 3:21，『誰知道人的靈(spirit)是往上升，獸的魂(spirit)是下入地呢？』兩者原文和英文都是用靈這個字！靈是用來和神交通的，我們知道獸是沒有靈的，也不曾聽說過、除了人以外還有其他動物會敬拜神。其實在創世記說得很清楚，只有人有神的生氣，其餘的是由神的話造的。所以神要告訴我們的是：在希伯來文中，靈和魂是不分的。這和新約所講的不同，因為人有靈、魂、和體三部份。『…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，…』(帖撒羅尼迦前書 5:23)『…甚至魂與靈、骨節與骨髓，都能刺入、剖開，…』(希伯來書 4:12) 希伯來人的文化顯然不是全對，要不就不會把榮耀的主釘十字架了！而現在仍不接受耶穌為主。需要『…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。』(路加福音 24:45) 而且不知道查考聖經的目的是要得生命。『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(耶穌)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然而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。』(約翰福音 5:39-40)

在這個例子中，我們其實也可以看見新約和舊約一致說靈和魂是分開的。為什麼這樣說呢？在舊約中，『耶和華神吩咐他(亞當)說：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」』(創世記 2:16-17) 我們知道亞當吃了這果子，而仍然『亞當活到一百三十歲，…』(創世記 5:3) 神不說謊，所以我們知道是他的靈死了。在這種情況下，魂仍然存活，可見舊約一開始就說靈和魂是分開的，可以一個死而另一個存活。

最後的例子和這經文有關。『你是從那天生的野橄欖上砍下來的，尚且逆着性得接在好橄欖上，何況這本樹的枝子要接在本樹上呢！』(羅馬書 11:24) 如果從園藝的知識來看，要想結好果子，必須接上好枝子，所以會有人認為這經文是不對的。只要想到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，就可以知道神不會不知道這麼簡單的園藝知識，那麼神究竟要告訴我們什麼呢？我們已看到耶穌說讀經的目的是要得生命，所以我們從另一經文看。在約翰福音 15:4-5 中說，『你們要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。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甚麼。』所以這是指生命。神所看重的是那肥汁，生命的肥汁如下列經文所示。『若有幾根枝子被折下來，你這野橄欖得接在其中，一同得着橄欖根的肥汁，你就不可向舊枝子誇口；若是誇口，當知道不是你托着根，乃是根托着你。』(羅馬書 11:17-18)

一些相關的知識

[1] 網址一: <http://blog.adw.org/2011/04/making-sense-of-the-resurrection-accounts-are-there-discrepancies/>.

[2] 網址二: <http://blog.adw.org/2011/04/a-chronological-sequence-of-the-resurrection-events/#:~:text=A%20Chronological%20Sequence%20of%20the%20Resurrection%20Events%201,of%20the%20forty%20days.%20...%208%20VIII.%20>.

[3] 200809 讀經要從神的角度看的簡介: <https://youtu.be/dpiRYGhtoTs>.